

##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控股股东持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VTRON INVESTMENT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威创投资”）持有公司456,527,58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4.64%。

### 二、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的情况

2015年2月5日，公司接到威创投资的函件，拟在2015年2月6日起未来三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股份的方式，转让股份给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，协议转让的股份比例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835,591,560股的10%（含）。具体详见2015年2月6日公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12）。

### 三、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框架协议的情况

2015年2月9日，公司接到威创投资的通知，威创投资与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关于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框架协议》，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：

#### 1、协议双方

转让方：VTRON INVESTMENT LIMITED

受让方：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含其指定的关联方）

#### 2、协议转让股份数量、价格

转让股份数量为83,559,15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%。

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.97元，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665,966,473.32元。

3、受让方拟指定重庆和信汇智工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泰达宏利和信融智1号资产管理计划、泰达宏利和信融智2号资产管理计划、泰达宏利东联和君1号资产管理计划和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具体受让股份，各受让方受让股份比例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为准。

4、转让价款支付：受让方在股份完成过户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款项至转让方指定账户。

##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减持后威创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 44.64%（含）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也维持不变。

2、受让方本次交易所获股份锁定 6 个月，自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计算。

3、公司将督促威创投资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2 月 10 日